

中国历代文人长篇传记小说之

李

煜

刘小川著

雕栏玉砌应犹在
只是朱颜改
问君能有几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上海文艺出版社



中国历代文人长篇传记小说之

李

煜

刘小川 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李煜/刘小川著. -上海: 上海文艺出版社. 2009. 8

ISBN 978-7-5321-3533-2

I. 李… II. 刘… III. 传记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05433 号

责任编辑: 谢 锦

美术编辑: 周志武

李 煜

刘小川 著

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上海绍兴路 74 号

电子信箱: csbcm@publicl.sta.net.cn

网址: www.sbcm.com

新华书店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

开本 650×958 1/16 印张 16.5 插页 2 字数 235,000

2009 年 8 月第 1 版 2009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5321-3533-2/K · 280 定价: 25.00 元

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

T: 021-62431136

春花秋月何时了，往事知多少？小楼昨夜又东风，
故国不堪回首月明中。

雕栏玉砌应犹在，只是朱颜改。问君能有几多愁，
恰似一江春水向东流。

（南唐）李煜

目 录

第一章 避祸少年悟禅境·····	1
第二章 江边邂逅·····	21
第三章 娥皇与庆奴·····	46
第四章 走火入魔的故事·····	69
第五章 形变·····	88
第六章 断手梅花·····	97
第七章 争艳·····	109
第八章 花明月暗飞轻雾·····	130
第九章 秦楼不见吹箫女·····	160
第十章 小周后·····	183
第十一章 四十年来家国·····	199
第十二章 龙袍禽兽·····	212
第十三章 醉乡葬地有高原·····	233
后记·····	255

第一章 避祸少年悟禅境

南唐太子李弘翼一心想杀弟弟李煜。

为什么哥哥要杀弟弟呢？因为在李弘翼看来，这个六弟实在是生得太好了，广额，丰颊，高鼻，重瞳，骈齿，天生一副帝王相，不仅父皇李璟常夸，朝廷百官、民间术士也流传着李煜将来要做南唐皇帝的说法。而李弘翼的长相，旁人是不敢轻易恭维的。他和李煜同父异母，他抱怨已故母亲的容貌远不如本朝的钟皇后，而李煜却是母仪天下的钟皇后所出。另外，李弘翼曾随父征战，脸上、脖子上有箭伤和枪伤留下的疤痕，他微笑就像狞笑，狞笑时几乎是魔鬼。居太子宫真是寝食不安：今日储君的位置，保不得他日后做君王。

于是对李煜动了杀机。骨肉要相残。

李弘翼也曾犹豫，杀弟弟下不了手。他大李煜好几岁，未做太子时，喜欢逗小李煜玩儿，教李煜用“袖箭”射鸟，带李煜到金陵城外的长江边上钓鲟鱼。大江之上，一叶扁舟，钓上钩的鲟鱼活蹦乱跳，李煜兴奋得手舞足蹈，大声呼叫哥哥的名字，白皙的面孔反射金色的阳光……然而李煜玩袖箭并不射鸟。袖箭是专为小孩子学习箭法而制造的一种小型弓箭。李煜九岁，玩袖箭很上手了，十步之外箭穿钱孔。他弯弓却从不射杀树上的小鸟。李弘翼强命他射，他就射偏，让鸟飞走。做哥哥的示范给他看，一箭洞穿画眉鸟或白头翁多肉的胸脯，命他去草丛中捡回来。他把死去的鸟儿捧在手中，感觉它即将变冷的温热的肉身、绒毛，眼泪在眼眶中打转。性情暴躁的哥哥骂他，他一般不回嘴的。有一

次,李弘翼一箭二鸟,射下两只灵动多彩的“红嘴绿观(冠)音”,李煜最爱这种鸟了,终于忍不住,涨红了脖子大叫:

文善禅师教诲不可杀生!

文善禅师是为南唐皇室主持重大佛事的高僧,父皇母后的朋友。李煜咿呀学语时,就对文善禅师高大的身材、红脸膛锦袈裟留有很深的印象……

李弘翼入主东宫的第二年人就变了,在一群幕僚的日夕怂恿下,铁了心肠,百计杀李煜,杀他的叔叔景遂。

景遂是南唐手握重兵的人物,深得皇帝李璟的信任,他是弘翼的另一块心病。而李煜生有奇表,那一对重瞳,令人联想治水的大禹、西楚霸王项羽。李煜字重光,说明父皇很重视这对历代王室罕见的重瞳。李煜长到十三岁,渐渐的面如冠玉,双眸清澈,身子修长而挺拔。连太子宫中的嫔娥也悄悄议论他阳光灿烂的面容与举止。

东宫幕僚说:李煜头上有一团王气!李煜不倒,王气难消!

弘翼犯难说:莫非叔叔、弟弟一并要杀?只杀一个不行吗?

可是杀谁呢?

南唐东宫的位置,其实是景遂让给弘翼的。叔叔于他有恩。而李煜是他逗玩多年的可爱的小弟弟。挥刀砍向亲骨肉,弘翼的决心也委实难下。

幕僚说:皇上近来召见李煜是家常便饭了,皇上对李煜的赏赐多于殿下!这说明什么?殿下要三思!王气初现尚可消除,时日一长,李煜头上的王气增而为瑞云,刀火攻不进!

金陵人历来重视王气之说。李弘翼性格又多疑,他脸色铁青,一拍几案,咬牙说道:尔等从速谋划,给我灭了这团王气!

这是在公元 950 年的秋天,李煜刚过了十三岁的生日。

金陵的初秋天朗气清,穿城而过的秦淮河,绵延横亘的钟山,滔滔不息的长江,城外百余里的江防要地采石矶……李煜登百尺楼极目远

眺。这座楼是父皇登基时建造的,和澄心堂、瑶光殿呈大三角布局。它有七重飞檐,高达三十多米。雕梁画栋,堆金砌玉,极尽江淮能工巧匠的看家本事,一度号称天下第一楼。

这是午后,太子哥哥弘翼传令,要李煜上百尺楼,“观大唐版图”,给他上一堂国情课。李煜带了父皇赐予的内侍庆福赶到百尺楼,上楼却不见弘翼哥哥。有东宫侍从告诉他,殿下叫他稍候。

少年凭栏不知愁。望大江浑阔,听江涛拍岸。

百尺楼的顶层四周皆有雕栏,李煜转着圈儿望了多时,不见楼下哥哥的车驾。做弟弟的更不相疑,学着唐诗意境拍栏杆,一身华丽的锦袍迎着呼呼而来的秋风。

栏杆不高,李煜探头看了看楼下的风景。这么高的地方,他还是第一次来。

这时,有个高瘦侍从蹭到李煜身旁了,说是护着六王子,背靠三尺栏杆和李煜说闲话。趁李煜不备,这侍从忽然往后仰,半截身子悬了空,叫声不好,伸出长臂要李煜拉他。李煜急忙上前抓他袖袍时,对方却一把攥了他的手,长臂猛一发力,仿佛要将他抛出楼去。李煜一个趔趄,扑到栏杆上。

栏杆结实,李煜的脚又钩住了一根柱子,虽然大半个身子已在楼外,却好歹稳住了身形。那长臂侍从还紧紧攥着他的一只手,刹那间表情奇怪。

内侍庆福闻声奔来,脸都吓白了。

李煜笑了笑,整理他的锦袍。

这是一个意外的事件。他还安慰那个似乎吓坏了的东宫侍从,拍拍侍从哆嗦的瘦肩膀。

他说:幸亏太子哥哥平日里教我骑射。我的身子够敏捷呢,一伸脚钩住了栏杆柱子。

他对庆福表演了刚才的危险动作。

二十多岁的庆福并不喝彩。他不离李煜左右,斜睨那瘦侍从。庆

福身高七尺，壮如牛，敏如兔。

楼下响起一阵马蹄声。一身戎装的太子李弘翼飞马而来。

有内侍向他报告刚才发生的事，他勃然动怒，拔剑要砍那瘦高侍从。李煜赶忙上前拉住哥哥的手。

李煜说：事发突然，他呼我救他，亦在情理之中。

李弘翼指着缩了脖子的瘦侍从骂道：你一万条命也抵不上我弟弟的一根头发！

他一个大巴掌扇过去，瘦侍从顷刻“胖”了半边脸，退一边去了。

太子转而安抚弟弟，夸弟弟临危不乱，身手敏捷。

李煜说：多亏哥哥带我到澄心堂的练武场，教我骑马射箭。

太子沉吟道：改日再去练武场，哥哥教你几个骑射绝招。

李煜喜得作揖。弘翼皱皱眉头，用他漂亮的马鞭指着大江之北，给李煜上起了国情课。他是眼下的太子和将来的君王，他有责任让包括李煜在内的几个弟弟知晓天下大事。

李煜凝神倾听，目光随着哥哥的马鞭所指，向北向南复向西……弘翼指着采石矶方向说：我击败过后周柴荣的三万水军！

江淮之北的周世宗柴荣，是南唐国最大的威胁。

五代十国后期，南唐“三千里地山河”，版图含今之江苏、江西、安徽、湖南等，辽阔而富庶。李煜的祖父李昇，庙号“南唐烈祖”，本来姓徐，曾经辅佐杨吴国主杨行密，长期以禁军首领的身份坐镇金陵。后来他势力大了，废杨吴，自立南唐国，易姓李，亮出大唐王室后裔的旗帜。南唐烈祖登基后，罢兵戈促农商，以一系列休养生息的举措，在短短的几年间，让数百万南唐百姓受惠。

七年前（公元943年）烈祖崩，李璟继位。而北方的强国后周，隔淮水虎视南唐已久……

李弘翼不愧是储君，三言两语讲清大势。他的白金盔甲闪闪发亮，他的马鞭子透出一股英雄气。李煜崇敬地望着哥哥的面孔，感到哥哥左眼下的那一条伤痕写满了沙场光荣。

日头偏西时，兄弟二人携手下高楼。弘翼说，他还要去澄心堂陪父皇视察军威；一面翻身上马，鞭子一挥腿一夹，棕色骏马绝尘而去。

少年李煜痴痴地望着哥哥在马背上的身影。

回王府的路上，他对庆福说，希望明天就去练武场，向太子哥哥学本领。一向话多的庆福却嗫嚅着，仿佛有话难出口。

李煜笑道：庆福啊，我看出来了，你这人身虽壮而胆子小。先前在百尺楼上，你脸都吓白了。

庆福想了想说：百尺高楼，小心为好。王爷到练武场时，也须谨慎，弓箭可是没长眼睛！

李煜说：练武伤点皮肉，算啥呢？你没看见太子脸上的箭伤？

庆福说：奴才只怕小王爷伤了性命。

李煜拍拍庆福：有哥哥护着我呢，哥哥浑身都是本事。即使虎豹豺狼蹿出林子，也难伤我性命！

庆福不做声了。一路上寻思着什么。

澄心堂是南唐皇帝与朝廷百官议政的宫殿，方圆几十里，分宫殿群和练武场两大块。练武场错落分布于丛林之间，可容纳数万大军。大臣们每日到澄心堂光政殿早朝，却不见旌旗，不闻号角。大面积的森林遮掩着千军万马。

南唐隐蔽练兵之处，只为麻痹敌国奸细，如后周与吴越派到南唐的使者。

林子深处有野兽。皇帝或太子秋狩，有时不须去钟山、秀山。

这一天早晨，秋阳初升，李煜束腰带，绾头发，穿长靴，挎宝剑，带了庆福，挥鞭纵马，穿林过河，直奔澄心堂后东南侧的练武场。太子手下的校尉已于辕门处等候多时。

弘翼走出中军帐。却是一袭长袍，不戴盔甲。

他对疑惑的弟弟解释说，两军决战沙场，如果像他这样的主帅都需要全身披挂的话，那还不如不战而退呢。以后再有战事，他一定只穿长

袍，挥扇如刀，谈笑间击败强虏！

李煜对哥哥，真是崇拜得五体投地了。

兄弟并辔入了林子。那校尉带了几名士卒跟着。庆福骑一匹灰马，一路紧随。

林子越走越深了。

弘翼操了长弓在手，叫一声：六弟随我猎狐兔！

他快马入密林，李煜挥鞭跟上。可是眨眼之间，不见了弘翼的马匹。李煜喊了几声，无人应答。后面的校尉等也没有跟上来，也许他们走了岔路。

李煜缓辔而行。林中的小路枝叶纵横，光影晦暗。少年不禁有些紧张。一只獾子忽然蹿出来，坐骑受惊，扬蹄嘶鸣。李煜正悚然，听得右侧密叶中有机关的响声，眼角捕捉到一支朝他面门射来的短箭，把头一低，短箭射中左侧的一棵老树。

李煜惊而不乱。却又有阔叶丛中拉机关的声音，几支短箭接连射他，噗、噗、噗……顷发五箭！李煜伏于马背，左躲右闪，竟然躲过了，只被一支短箭洞穿了衣袖。

他知道遭了暗算，大喊：弘翼哥哥救我！

这时，几匹快马从侧后朝他疾驰，骑灰马的庆福奔在了校尉前，李煜大喜，一面欢呼庆福，一面寻那发射箭弩的机关，却见树叶后有长袍一闪。正疑惑间，又闻强弩的破空之声，五十步外的校尉似乎弯弓射他！

庆福的灰马跑在前边，他突然将身子竖直了，以身挡住李煜。他的肩膀被强弩洞穿，人从马背上栽下来，滚入草丛。

李煜惊呆了。

校尉马至，朝李煜的侧后大吼：贼人哪里走！

他率领士卒追过去了，过一会儿策马而回，说是两个樵夫模样的毛贼已不知去向。

庆福在草丛中呻吟。李煜扶起他。幸好未伤要害处。

校尉连称罪过，为庆福拔出箭头，敷上止血药膏；却说，庆福若不是竖起身子挡他这一箭，毛贼定会抛下一具尸体。

李煜说：我没看见毛贼啊！

校尉拱手道：六王爷有所不知，那毛贼躲在树后拿弩机对准你。

李煜问庆福：你看见毛贼了吗？

庆福摇头，瞥那校尉一眼。

校尉说：我驰过弯道时看见了，两个短衣小毛贼。

说话间听得马蹄声响，太子李弘翼拎着一只野兔出现了，见庆福受伤，忙下马问缘故。校尉作了解释，李煜只不做声。弘翼摸摸李煜被射穿的衣袖，说：这是弩机发射的短箭。六弟无碍，庆福有功。

李煜不说话，瞅着一边。

弘翼又说：这一带林子猛，确有几个盗猎的小毛贼。不过也好，六弟权当它一次实战演练吧。等我日后捉了毛贼，交与你处置。

李煜仍不语，望了望哥哥宽大的袖口，把头垂下。

庆福“哎哟哎哟”地呻吟开了。李煜趁机别过李弘翼，主仆二人出了凶险林子。也不去澄心堂报告父皇，径回他的王府。

李煜陷入郁闷了，闭门不出，茶饭不思。

庆福奔入室对他嚷：太子要杀六王爷，须告知皇上！

李煜说：事虽蹊跷，却未必不是巧合。

庆福忍痛喊道：上次在百尺楼，那个东宫侍从是要将王爷拉出楼外摔死！

李煜摇头：那也是偶然。

庆福顿足道：六王爷宅心仁厚，以君子之心，度小人之腹！王爷可知奴才的这匹大灰马从何而来？是奴才向七王爷从善借的良驹，专为今日之用。若非灰马快，小王爷命休矣！

李煜说：你救我一命，我会禀告母后的。只是哥哥杀我，我想来想去想不出理由啊。他打小带我玩儿，抱我亲我疼我，屡伏于地，让我把他当马骑……

庆福说：可 he 现在是南唐太子。他嫉妒你高贵的相貌，怕你将来威胁到他的皇位！

李煜说：他为长我为幼，何谈威胁？庆福，这事就罢了，不可告知其他人。

庆福再顿足，喊道：六王爷糊涂！奴才有铁证，那支射中你的短箭是一支毒箭。

李煜急问：何以见得？

庆福跳出门去，拿了一件衣袍回来，正是李煜回府时换下的那件。他把短箭洞穿之处浸入一盆水中，又去厨房抱了一只雄鸡。雄鸡饮了盆中水，“鸡头立垂”，翅膀扑几下，死了。

李煜的眼睛直了。

庆福说：箭头上涂的毒是鸩毒，偷猎的毛贼绝不可能用这种价钱昂贵的毒药。毒杀的野物吃不得！再说那连发短箭的弩机，乃三国诸葛亮所创，做工极细，造价极高，宫中也少见，野地里的穷毛贼焉能拥有？这弩机也叫袖箭，可隐藏于袖中。太子素喜甲冑，炫耀武功，今日到练武场偏偏穿了长袍。小王爷啊，你的太子哥哥要取你性命！奴才豁出这条小命，也要禀报皇后娘娘！

李煜眼前发黑，双腿一软瘫坐在地毯上，背靠一根柱子。

那带着箭伤的庆福，竟一头奔钟皇后居住的瑶光殿去了。

公元 950 年的这个秋天里的日子，太阳泛出了血光。

阳光灿烂的美少年，平生头一回，领教了生命的哀愁。

他崇拜多年的亲哥哥竟然要杀他！一次谋杀未遂，又来第二次……

秋风卷来了秋雨，一夜夜敲打着雕窗。

少年凭窗一动不动，宛如一尊玉雕。

那弘翼哥哥穿长袍，只为袖中藏下弩机……

由于习惯，李煜在心里还叫他哥哥。

断绝亲情如抽丝。

抱他逗他的哥哥，为何突然向他举起屠刀？

佛说，人人皆有佛性。禅宗六祖惠能法师说，连猴猿都有佛性。可是弘翼哥哥的佛性到哪儿去了？他不如一只猴猿吗？佛性不存而代之以兽性，为什么？

李煜折断了弘翼送给他的袖箭。把悬于壁上的御赐雕弓也收起来了。他不想看见任何兵器。

他翻开一卷卷的史籍抄本，闻到字里行间浓浓的血腥气。父子交兵，兄弟恶斗，竟是历朝历代宫廷的常态！甚至后宫佳丽也相残，脂粉翻作层层血污。男人的血，女人的血，如滔滔长江流到今……李煜在书页的空白处，一笔一画写下他的读史心得。说不定将来的某一天，他会被人暗箭射死，乱刀砍死，鸩毒毒死。

生命是如此美好，为何有人铸造屠刀？

十三岁的南唐少年李煜，顽固地追问着。

问得痛苦，心在滴血。两次险遭暗杀的细节一次次前来照面。他宁愿忘却。可是怎能忘却啊！向来亲爱的哥哥，处心积虑要害他性命。

庆福说，弘翼还在南昌策划了一起谋害景遂叔叔的事件，所幸叔叔警觉，方躲过一劫。太子多年罗织党羽，朝中势力盘根错节。景遂身为皇弟，又手握朝廷禁军，还是奈何弘翼不得。

庆福跟随李煜两年了，从未对这位单纯明亮的少年主子讲过阴暗的故事。现在他迫于凶险形势，不得不讲。

李煜听庆福讲阴暗故事，清亮的眼睛立刻黯淡下来。

甚至庆福刚一张嘴，他就把头低了。

犹如晴朗的天空，转眼便是阴云密布。

他不想听，不敢听。一听便哆嗦。

善良而多思的美少年，心里揣着多少美好的愿望啊。然而一夜之间，邪恶登台亮相。美好事物有了对立面……

李煜近乎本能地循环追问着，问了史籍问佛主。府中寺庙有如来

佛的丈八金身，寝宫墙上有空王的巨幅画像，他每日早晚焚香叩拜。跪在蒲团之上，双手合十，默默地念叨。瘦削的双肩神经质地抽动。

如此频繁拜佛主，发疑问，祈祷许愿，长达七个月之久。

雷鸣电闪的夏夜，晚祷时辰一到，李煜戴个斗笠出门了，朝寺庙走去。仲夏持续暴雨，大雷电劈开百年老树，李煜仍去叩拜，虔诚礼佛，左右拦他不住。木屐踏着石板路上的雨珠，吧嗒吧嗒，步子缓慢而有力。

公元 951 年夏，李煜将满十四岁了，清瘦的脸上有了一种沉静的气质。

李煜的母亲钟皇后，看了这沉静之色只是心酸。孩儿年幼，不该有这种表情的。她多次暗示太子李弘翼，不要妄动杀机；又提醒皇上，他的爱子李煜有性命之忧。李璟召弘翼到宗庙质问，弘翼抵赖，还宣称对六弟重光十分疼爱。李璟拿不到弘翼害李煜的确凿证据，只好不了了之。

而“弩机事件”之后，李煜不顾庆福等人的阻拦，几番外出，赌气似的，走到东宫外徘徊，专等弘翼来杀他，取他十四岁的性命。宫门外的持戟士卒好奇地打量他。门吏进宫报告太子。李煜徘徊良久，“立尽斜阳”。

弘翼无动静。也许钟皇后遏止了他谋杀弟弟的念头。

这一年的夏末，李煜的紧张与激愤缓解下来。仍是每日拜空王，却比较随意了。他回到生活的常态，读书写字，画画弹琴，园子里散步，欣赏鲜花、鱼虫、飞鸟。他目注飞禽栖鸟，能达半个时辰，痴迷于禽鸟的自由与欣悦。

成长着的年轻的心，将美、善包裹于其中。

他试图在心灵的某个角落悄悄地原谅太子哥哥。

佛经说：放下屠刀，立地成佛。

他“内视”哥哥那张有箭伤疤痕的脸，与哥哥对话，喃喃说了许多。大抵诉说儿时的无穷温馨。说到动情处他美目含泪。他是要感动哥哥呀。人生在世不足百年，岂能舍弃骨肉之亲？

他走路也在念叨，睡觉也要倾诉，内心独白如江水，不舍昼夜。

夜里独白之后，他会微笑着闭上眼，把笑脸带到梦境中去。他梦见英武的哥哥背着幼小的他满山转悠，摘下甜果喂他……

次年暮春，弘翼派人给李煜送来两只一大一小的红嘴绿观音。李煜惊喜莫名，提着鸟笼子去唤庆福。哥哥的善意，他心领神会了。哥哥想必是忏悔了恶行，要重续兄弟之好！

不过，老于世故的庆福认为，这事还要看。

入夏时节，又有消息说，东宫那边，黜落了一个怂恿太子谋害叔叔景遂的“狗头军师”，并将其交给廷尉论罪。

针对这件朝野都在议论的事件，连一向谨慎的钟皇后也在宫中表态：太子弘翼或已改过从善。

钟皇后的另一个亲生子就叫李从善……

李煜兴奋地对庆福说：这回你不怀疑了吧？太子哥哥下决心远离佞人，扬善抑恶！

庆福变得结巴了，说：也、也许吧。

李煜说：不是也许，是肯定！

五月底，李弘翼生日将至，李煜盘算着送上一份厚礼：将大画师卫贤画的牡丹图，并一对御赐的玉麒麟送到东宫去，还要庆福亲自去送。

庆福不大乐意，但还是去了东宫，受到太子“便殿召见”不说，还带回来一卷墨宝：杜甫亲笔写下的《秋兴八首》中的三首诗。李煜见墨宝重瞳生辉，又是焚香又是作揖的。杜甫的“硬瘦”书风，对李煜有极大的吸引力。他揣摩诗圣笔意，每每兴奋异常，“亦尝卷帛书之”，拿起手边的绢帛便写起来；宫里的书法曾被好事者传到宫外去，引起轰动，“世谓之撮襟书”。

眉清目秀的南唐王子，其内心朝向很固执，恰似沉郁顿挫的杜工部。

李煜对庆福说：太子哥哥其实是疼爱我的，他一时受了佞臣蒙蔽而已。人非圣贤孰无过错？魔念生，魔念消，佛光万世普照！当初舜帝不

也受到家人的恶攻吗？哥哥嫂嫂陷害他，连父母都要置他于死地。舜帝却始终默默忍受，以德报怨，大德终于感化天下。我李重光当效仿之！

庆福忙道：小王爷有太子可矣，千万别说效仿舜帝爷爷，令太子听了去，再生杀机。

李煜笑道：我在家里说说罢了。

临近太子的生日，李煜兴奋得有些紧张。自从十三岁那年确认了弘翼的两次暗杀，他受了多少内心的煎熬！现在好了，冰山已消融，哥哥还是儿时的那个哥哥……

李煜吃饭时停箸自语：兄弟不复阅墙，不复阅墙，真好啊！

庆福也受了感动，对府中的下人说：咱们的小王爷，天生一副仁爱心肠。

这一天，七王子李从善到李煜府中走动，李煜留他住下，过两日同去东宫祝太子寿。从善比李煜略小，喜欢弄枪棒读兵书。他一向和六哥亲近，不大愿意趋附太子李弘翼。

从善对李煜说：年年弘翼做寿，我应个景而已。平时我懒得去东宫，除非父皇有命。

李煜说：太子哥哥本性不坏。他心里也装着我们兄弟几个。

从善愤然道：此人心里只有龙椅！他居然加害于你！

李煜说：都过去两年了，太子已有悔意，母后也不予追究。咱们兄弟和睦相处，亦是南唐之福。

从善说：只怕六哥你一厢情愿。不说他了，这两天好好与哥哥叙交，我观摩你的书画，你点拨我的枪棒功夫。

李煜笑道：你明知我外行，倒要我来点拨。

从善说：书法与剑法有相通处。李白不是号称侠客吗？公孙大娘跳剑器浑脱舞，“草圣”张旭观之，书法大进。六哥虽是武术外行，却能触类旁通，正好点拨呢。

李煜点头道：七弟一番话，打通文武之道。悟性称善啊。